**2019年度第一批易地扶贫搬迁资金**

**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奉节财农[2020]101号下达13.2万元，易地搬迁3户，11人，解决困难群众住房安全，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。

1. 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县发改委安排资金13.2万元，补助3户，11人，解决困难群众住房安全，受益人口满意度达100%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13.2万元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13.2万元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政预算，不挤占挪用，及时公示公开资助对象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财政补助资金13.2万元，现已全部拨付到位。现已补助3户，11人，解决困难群众住房安全，受益人口满意度达100%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（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）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，实施易地搬迁3户，11人；验收合格3户，11人。

（2）质量指标，验收合格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，项目完成及时率100%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，带动困难群众增收13.2万元。

（2）社会效益，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3户，解决困难群众住房安全3户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，受益农户满意度达到100%。

草堂镇人民政府

2021年5月26日